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职业技术学校教师访学研修项目 招标公告

一、项目信息

- 1、招标项目名称:龙岗二职教师访学研修服务采购项目
- 2、项目内容: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职业技术学校-汕尾市职业技术学校党建、行政干部、德育及骨干教师高端访学研修。
- 3、采购预算金额:金额控制在人民币壹拾万元整(¥100000.00)以内。
- 4、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5、采购单位:深圳市龙岗区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 6、报名及资料报送截止时间: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 00
- 7、开标时间: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 30
- 8、开标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824 室
- 9、经办人姓名及其联系方式: 罗老师 0755-89383039
- 10、评标结果在学校网上公示三天,无异议后,学校发“中标通知书”。

二、投标人要求(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相关经营范围和承担民事责任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因新版营业执照未体现营业范围,如已更换新版营业执照,投标人须提供商事主体临时信用信息平台 <http://www.szcredit.com.cn/> 中相关备案情况截图)并加盖投标法人公章;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3. 报名供应商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为非法人组织(独立法人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非法人组织则提供主管部门颁发或批准成立的证书或其他证明文件扫描件。);

4. 报名供应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必须通过 3 种渠道提供经营范围等信息查询截图

(1) 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2)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3) 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 <http://zfcg.sz.gov.cn/> 经营范围截图 和诚信承诺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查询截图,查询截图,须包含以下信息:信息概览、行政处罚等,加盖投标人公章;

6. 报名供应商必须提供近三年(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无重大违法犯罪及不良信用记录,无行贿犯罪记录,且不处于被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内,需提供书面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7. 以上资料投递投标文件时提供。

三、投标文件资料清单(提交的所有文件必须盖法人公章)

- 1、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必须通过3种渠道提供经营范围等信息查询截图（1）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2）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3）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 <http://zfcg.sz.gov.cn/>经营范围截图和诚信承诺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查询截图，须包含以下信息：信息概览、行政处罚等，加盖投标人公章；

4、投标资料和投标报价表（必须完全按评分细则表的内容和顺序进行投标与报价，报价缺项视为无效报价；报价金额须在采购预算价格内，超出视为无效报价）；

5、投标资料要求（密封文件封面需注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1）密封报价文件一式5份。一正4副（投标报价表应装在密封文件袋，文件袋需贴密封条并盖骑缝章，注明投标的项目名称）；

（2）其他投标文件资料均需密封，供应商交资料时将进行资格性审查；

（3）法人本人提交投标文件的，验身份证原件即可，非公司法人提交密封投标文件的，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该委托书只负责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报送事宜，法人对投标文件内容应予以承认；代理其它事宜应另附法人授权委托书。

（4）所有资料均需密封在一个密封文件袋中，并在采购使用单位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密封报价文件送达指定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横坪路269号807室，罗老师，联系电话：0755-89383039）

四、商务要求

序号	目录	采购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培训形式、培训地点		
1	服务期限	具体开始时间以甲方确认为准
2	培训形式	线下集中培训、现场参访交流
3	培训地点	汕尾市
3	其它	若因受天气等不明确因素影响，具体实施以甲方实际要求为准。
（二）其他商务要求		
1	关于付款方式	1.1 由采购方按政府的审批流程支付（具体以合同条款约定为准）。
2	履约要求	2.1 投标人收到服务邀约之后三个工作日与学校联系签订服务合同事宜，逾期甲方可拒签订服务合同。 2.2 验收评价 a、在合同有效期内，投标人未按照合同规定如期安排培训服务，出现人员空档期末及时顶替的，按每天300元扣除费用。 b、合同有效期内，服务人员违反相关规定，造成相关工作失误，将视情节轻重扣除相应费用。

		c、具体违约条款及其他未尽事宜，将在双方签订合同时约定。
3	违约责任	3.1 如中标供应商未按照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时间提供服务，中标供应商应承担延期服务的违约责任，并赔偿采购人因此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3.2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能实质性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偿付项目总金额【15】%的违约金。 3.3 中标供应商不能交付服务的，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偿付项目采购金额【15】%的违约金。 3.4 中标供应商逾期完成服务的，每逾期1天，中标供应商向采购方偿付项目总额的【2】%的滞纳金。如中标供应商逾期达30天，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3.5 中标供应商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采购人解除合同的除外）。采购人未能及时追究中标供应商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采购人放弃追究中标供应商该项其它违约责任。 中标供应商应按其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进行服务工作。
4	其它	1、中标供应商需与学校签定售后服务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中标本供应商数量1家，有效投标供应商数量3家，候选中标供应商数量为3家。
5	备注	

五、简要服务需求

（一）项目概括：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及我校对口帮扶汕尾地区的职业学校的要求，按照学校创建高水平中职学校及十四五规划的师资队伍规划建设方案。结合我校实际，拟开展深圳市龙岗区第二职业技术学校教师访学研修项目。项目包括：

项目：深圳市龙岗区第二职业技术学校-汕尾市职业技术学校党建、行政干部、德育及骨干教师访学研修

（二）培训对象及人数：

学校党委及支部成员、行政干部、德育教师、各学科骨干教师共100人。

（三）培训时长：

1. 培训时长：2天

2. 培训时间：

2025年11月，具体按照学校研修计划执行。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2025年10月27日

附件 1：深圳市龙岗区第二职业技术学校教师访学研修项目需求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及我校对口帮扶汕尾地区的职业学校的要求，按照学校创建高水平中职学校及十四五规划的师资队伍建设规划方案。结合我校实际，拟开展 2025 年深圳市龙岗区第二职业技术学校-汕尾市职业技术学校教师访学研修。

一、培训内容及方式：

- （一）党委及支部成员、行政干部组
- （二）德育及各学科骨干教师组
- （三）培训主要内容及时间安排

专题	课程安排	面授时间
党建示范引领	职业院校党建工作的特殊性与创新路径	第 1 天
	职校党建品牌创建与“一校一品”实践	
德育培训活动	立德树人，深耕赋能——打造高素质“双师型”教师队伍	第 1 天
	以学生为中心：行动导向教学法的设计与实施	
骨干教师集体培训	基于“岗课赛证”融通的课程体系重构	第 2 天
	智慧课堂：信息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	
	深化产教融合：专业建设如何对接产业需求	
	从问题到成果：职教教学改革课题的选题与申报	

二、培训地点：

广东省汕尾市

三、培训时间：

2025 年 11 月，具体按照学校研修计划执行

四、经费预算：

总金额控制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万元（¥100,000.00）

附件 2：报价表

序号	项目	单价	数量	经费（元）
1	包干（食宿+市内活动+资料等）			
2	专家劳务费			
3	往返租车费用，2 辆			
总计：		（人民币大写）		
总计：		（人民币小写）		

- 备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视为废标。
3. 报价表需要加盖公章，未加盖公章视为废标。

附件 3：评分细则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值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1	投标报价 (10 分)	10 分	有效的投标报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每个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权重 * 100%			
	技术部分 (55 分)	项目内容实施方案 (20 分)	(一) 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项目实施方案全面性 2、项目实施方案的科学性 3、项目实施方案的针对性 4、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 5、项目实施方案的可行性 (二) 评分标准与依据： 提供的方案完全满足的得 20 分，满足任意一点的得 4 分，不满足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满分，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导致评审无法判别的不得分。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措施 (10 分)	评审内容： 1. 提供具体的突发事件处理、应急预案人员安排细则； 2. 提供专门处理对接的服务热线、专业的人员等内容； 3. 量化的响应时间、固定对接人员等内容； 满足以上要求的评价为优，得 10 分，评价为良，得 7 分，其他得 4 分，评价得差不得分。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10 分)	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质量，服务质量（如讲座安排、专家邀请、项目完成时间、服务过程的质量保障等）等进行综合评价。 评审标准： 1.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科学合理，针对性较强、可操作性较强的，得 10 分； 2.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科学合理，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得 7 分； 3.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科学合理，针对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4 分； 4.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较差，不够科学合理，针对性较差、可操作性较差的，得 1 分； 注：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重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5 分)	(一) 评审内容： 1. 对项目重点难点问题分析； 2. 拟采用的应对措施、解决方案； 3. 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二) 评审标准： 根据招标文件的需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满足3点内容得5分，满足任意2点内容得3分，满足任意1点内容得1分，未体现内容不得分。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及团队情况 (10分)	评审标准： 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团队组成情况进行评分（以提供的证明文件为准）： 1. 团队配置完整：设置项目负责人1名，且团队总人数达到3人及以上的，得10分； 2. 团队配置基本完整：设置项目负责人1名，且团队总人数为2人的，得5分； 3. 不满足以上第1、2项任何一条要求的（包括未设置项目负责人，或团队总人数不足2人），得0分。 证明文件： 项目负责人须为投标人单位员工，须提供劳动关系证明文件或者劳动合同；如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所提供的证明材料未能体现上述评分内容的，视为该证明材料无效。			
3	商务部分 (35分)	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5分）	评审内容： 项目服务期满后，做好项目验收工作，及时移交项目的相关资料及相关服务承诺。 评审标准： 投标人承诺服务期满后主动办理交接手续的，得5分。 要求提供承诺（格式自定）作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违约承诺（5分）	评审内容： 投标人承诺“在项目履约期间，将按照投标文件中，按时开展该合同服务，包括讲座安排、专家指导确认等相关工作。如未能按时开展，将视为根本违约，采购方有权立即解除与其签订的采购合同，且中选方还需向采购方支付中标价的10%的违约金并赔偿其他损失。投标人合同期间遵守项目违约责任、奖惩机制等的服务承诺”。 评审标准：投标人提供违约承诺函得5分。要求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作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承诺函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企业诚信（5分）	1. 评审内容：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政府采购诚信管理相关规定，对投标人被记录诚信档案的情况进行评审；（对于受过行政处罚供应商，行政处罚期满后，可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其诚信分不再扣减。）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 2. 证明文件： 须提供《诚信承诺函》，如若投标人承诺与实际情况不相符，将按照虚假投标的情况报相关主管部门处理。			

		履约评价情况 (10 分) (一) 评分内容: 2022 年 7 月 1 日至本项目响应截止日前, 响应供应商提供经服务单位考核评价为优或满意的同类项目业绩履约评价, 每提供 1 项得 2 分, 本项最高得 10 分。 (二) 评分依据: 提供以上项目合同关键页及盖有用户单位公章的履约评价扫描件, 原件备查。 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导致专家无法判断的不得分。			
		同类业绩 (10 分) 投标人提供 2022 年 7 月 1 日至本项目响应截止日前同类成功案例, 提供相关合同复印件, 每个合同得 2 分, 最高得 10 分。			
	合计	100			